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方式：邀 请 招 标

采购编号：HNZC2019-063-004

项目名称：文溥校区校区配电扩容工程项目

招 标 人：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招标代理：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目 录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1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与图纸.....	2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4
三、投标保证金.....	24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4
五、项目管理机构.....	24
六、资格审查资料.....	24
七、其他材料.....	2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7
三、投标保证金.....	29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0
五、项目管理机构.....	31
六、资格审查资料.....	34
七、其他材料.....	37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邀请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海口市。

2.2. 工期：60 日历天。

2.3.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2.4.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2.5. 用途：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

2.6. 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采购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其他详见《用户需求书》。

2.7.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280.2 万元，最高限价为 280.2 万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8. 邀请单位：海南顺开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威特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海南瑞祥电力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康德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通惠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必须在本公司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的，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3.3 提供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提供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及以上资质（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以供扫描二维码查询真伪）。

3.4.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3.5.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完税证明。

3.6. 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打印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3.8.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和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9年4月16日起至2019年4月23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30-17:00）

4.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联系电话）：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梁安伟先生18976367180

4.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报名购买，出示本项目邀请函、投标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元/套（售后不退）

4.5 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19年5月7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缴纳帐户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国贸支行

帐号：2201028119200122488

财务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898-68501523

5、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5月7日09:00-09:30时（北京时间）

5.2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9年5月7日09:30时（北京时间）

5.3 开标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开标厅

6、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6.1 采购人名称：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6.2 采购项目联系人：林先生

6.3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开发区夏云路（北）

6.4 联系电话： 0898- 65711223

7、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7.1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7.2 项目联系人：符章林

7.3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7.4 联系电话：0898-68501524

电子邮箱：fuzhanglin@163.com

传真：0898-68501527 邮编：570125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开发区夏云路（北）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国贸路49号中衡大厦13楼A座
1.1.4	项目名称	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内
1.2.1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0	招标范围	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其他以施工图纸为准,采取总承包的方式承包施工。
1.3.2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p> <p>2、提供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提供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及以上资质。（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以供扫描二维码查询真伪）。</p> <p>3. 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p> <p>4. 提供2019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完税证明。</p> <p>5. 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打印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p> <p>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p> <p>7.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15天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15天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15天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5月7日09时3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邀请书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所附格式中有明确盖章、签名位置的，须按照格式所示进行。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正、副本放在一起包装密封，在密封处加贴封条并盖章。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PDF格式）1份，并将U盘（U盘上请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唱标信封”中，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1.2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投标文件在开标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同开标地点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书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8	取中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为该项目的中标价。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招标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

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控制价为 2801996.64 元，投标人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在保证质量、工期及不违背国家有关政策的前提下，按招标文件要求，综合考虑安全性、合理性、经济性进行报价，投标人在不高于 2801996.64 元范围内按金额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报价按金额形式报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

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正、副本放在一起包装密封，在密封处加贴封条并盖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不要求。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 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 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 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 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

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步的决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见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先计算有效投标报价平均值后，再对所有不高于有效投标报价平均值的投标报价进行二次平均，以该平均值做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0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3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评审。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 1

(HNZC2019-063-004)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议内容	投标人 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副本			
3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4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完税证明。			
5	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打印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 并加盖公章, 查询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8	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			
9	结 论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 只有全部是√/通过的, 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 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 才能进入下一轮。

评委: 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2

(HNZC2019-063-004)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4	计划工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评委：_____

日期_____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按国家版范本)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验收标准、规范的要求。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与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另册提供）

图纸

（由采购人提供给中标人）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 (签字)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_____日历天	
3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	
4	工程质量		_____标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此处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收款单位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银行凭据

复印件粘贴处

1. 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0 元人民币。

1.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见邀请招标文件第一章），保证金未到达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1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除有特殊情况外）。

1.3.2 落标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专业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 项目经理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申请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_____ (签字)

___年___月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以供扫描二维码查询真伪）。

七、其他材料

(一)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完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 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打印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四)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HNZC2019-063-004、文溥校区校区配电增容工程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投标人：（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